



明博
MINGBO

做用户心中**最具**活力的公司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 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嵩明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4〕第 041-06 号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
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嵩明县财政局（章）

评价机构名称：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4〕第041-06号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4年9月至2024年12月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4年年12月18日



评价分值：65.60 评价等级：中

概 要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2023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资金项目			开展评价年度	2024年	
评价类型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科室	嵩明县财政局预算科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王翠 18887709295	
评价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世雄 18508804640	
自评方式	部门分级自评		自评分值	无	自评等级	未设等级
评价方式	购买服务		评价分值	65.60	评价等级	中
子项目数	1		抽查子项目数	1	占比（%）	100
项目类数	1		抽查类数	1	占比（%）	100
资金情况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州（市）资金	县（市、区）资金	其他资金
	1,100.00	/	/	/	1,100.00	/
	抽查资金	1,100.00		抽查资金占比（%）	100	
抽查区域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					
有效问卷数	工作人员40份，受益群众41份。		达到满意以上份数	工作人员35份，受益群众36份。	占比（%）	工作人员满意度为90.50%，受益群众满意度为90.21%，综合满意度90.33%。

目 录

摘 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3
(三)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6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 抽样	7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2
三、绩效评价结论	15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5
(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6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7
(一) 决策情况分析	17
(二) 过程情况分析	19
(三) 产出情况分析	21
(四) 效益情况分析	23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5
(一) 先施工后签合同、办理许可证及开工令手续	25
(二) 项目实施进度严重滞后, 预期效果不能及时体现	25
(三) 项目资金调整手续不完备, 监管衔接性差	26
(四) 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26
(五)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	26
六、建议	27
(一) 规范流程管理工作, 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27
(二) 加强项目前期统筹规划, 及时、足额落实自筹资金	27

（三）健全项目变更机制，落实管理责任	28
（四）加强资金监管、按合同约定付款	28
（五）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28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29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云南省“十三五”时期消防事业发展规划》《城市消防站设计规范》（GB51054-2014）、《嵩明城市总体规划》（2008-2020）、《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等文件精神，为切实提升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水平、缓解消防管理压力，为全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筑牢安全屏障，2021年7月27日，嵩明县发展和改革局下发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决定由云南泰佳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佳鑫公司”）负责消防救援站代建工作。

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5,498.50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 5,298.50 万元，财政补贴 200 万元。建设内容为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专项经费应到位资金 1,78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78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资金 1,560.9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7.55%。

二、绩效评价结论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得分 **65.60** 分，评价等级为“中”。

经评价，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后能够提升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水平、缓解消防管理压力、为全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筑牢安全屏障。但项目也存在先施工后签合同、办理许可证及开工令手续；实施进度严重滞后，预期效果不能及时体现；项目资金来源调整手续不完备，监管衔接性差；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先施工后签合同、办理许可证及开工令手续

根据现场开工图片、施工合同、施工许可证等资料显示，项目实际施工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2** 日，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3** 日、施工许可证办理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1** 日、开工令于 **2022** 年 **4** 月 **3** 日下发，存在先施工后签合同、后办理施工许可证及开工令等情况，流程倒置，程序不合规。

（二）项目实施进度严重滞后，预期效果不能及时体现

一是项目前期规划不足。根据《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建设合同》，项目建设期为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由于前期准备工作不充分，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流程审批审核较慢，导致 **2022** 年 **4** 月 **1** 日

方可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项目施工进度滞后 3 个月。

二是自筹资金未到位。按照项目方案要求，项目工程总投资为 5,498.50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 5,298.50 万元，财政补贴 200 万元，截至评价日，自筹资金仅到位 683 万元，项目配套资金不到位，导致项目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6 月一直处于停工状态，严重影响项目进度。上述问题既有项目前期规划不合理、准备不充分的原因，也有后期项目管理不到位的原因，使配套设施不能及时完善，影响项目整体实施效果。

（三）项目资金调整手续不完备，监管衔接性差

根据《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 号）批复文件，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5,498.50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 5,298.50 万元，财政补贴 200 万元。截至评价日，收到财政补贴资金 1,100 万元已高于批复资金 200 万元，项目资金发生调整但未办理调整手续。

（四）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建设合同》约定主体分部工程验收完成后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的 30%（即 $3,731.17 \times 30\% = 1,119.35$ 万元），但主体分部工程验收完成后于 2022 年支付 290 万元、2023 年支付 611 万元、2024 年支付 118 万元，合计支付了 1,119 万元，

因项目资金未及时到位，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方式支付项目进度款，专项资金管理不规范，存在违约风险。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

一是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部分指标的指标值难以衡量，如“对园区事业发展是否存在促进作用 $\geq 95\%$ ”；预算确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细化成个性指标，如未设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等重要指标。

二是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绩效自评指标方面，项目自评未按照县财政局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模板并结合项目特点设计评分指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缺失。自评报告质量方面，报告内容中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

四、建议

（一）规范流程管理工作，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三、本办法规定应当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的建筑工程未取得施工许可证的，一律不得开工……”、“四、建设单位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提交相应的证明文件……”的规定，明确开工必须取得施工许可证；明确提交依法办理用地批准手续、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已确定施工企业等证明材料后方可开工。同时加强项目流程审核，确保项目流程合法合规，最大限度发

挥财政资金的建设范围和使用效益。

（二）加强项目前期统筹规划，及时、足额落实自筹资金

一是建议县级相关部门优化选择申报专项资金的项目，为保障专项资金到位后及时发挥效益，应深入项目前期考察，加快项目评审工作，认真做好决策前的准备工作。确保资金到位后可及时形成实物工作量，保证项目按计划进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是建议主管部门督促企业多渠道筹集资金，推进项目建设，尽早发挥项目建设效益。对于确实无法筹集到资金的项目重新进行规划，调整项目实施内容及投资总额，优先满足迫切需要建设的内容。

（三）健全项目变更机制，落实管理责任

主管部门要建立专项资金专人负责制，落实项目和资金管理负责人，建立健全项目变更管理制度，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完善项目调整的程序和手续，避免因项目调整导致项目未办理调整手续等证明材料。

（四）加强资金监管、按合同约定付款

规范项目流程，认真执行合同管理制度。建议加强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管理，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比例及时支付合同款，避免延期付款、集中付款的现象发生，规避履约风险。同时，对资金未及时、足额到位的问题，应进行责任划

分，压实管理责任，提高项目资金管理能力，避免再次出现资金不到位的问题。

（五）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一是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特点，对设定的绩效指标开展充分调查研究和合理测算，考虑历史、行业水平，定量和定性结合、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指标值，绩效指标应具体、可衡量，全面反映项目绩效，同时，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对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分解，设置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等个性指标。强化绩效目标指标对项目实施的引导、约束作用，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二是要提高项目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按照上级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加强绩效自评业务培训，提高自评报告水平；建立健全部门内部绩效管理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谁自评，谁负责；根据项目特点和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后，根据绩效指标、实施情况和绩效情况，进行客观的评价，提高评价质量。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 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云南省省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云财评审〔2016〕39号）和《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的要求，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嵩明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委托，于 2024 年 9 月至 2024 年 12 月对嵩明县杨林经开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情况

由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正处于推进阶段，现有消防设施、安全布局及预防、扑救火灾能力的现状不能适应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为切实提升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水平、缓解消防管理压力，为全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筑牢安全屏障，根据《云南省“十三五”时期消防事业发展规划》《城市消防站设计规范》

（GB51054-2014）、《嵩明城市总体规划》（2008-2020）等文件要求，云南泰佳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佳鑫公司”）撰写了《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021年7月27日，泰佳鑫公司根据嵩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提出的建设方案，负责代建消防救援站，项目总投资估算为5,498.50万元，其中：企业自筹5,298.50万元，财政补贴200万元。建设内容为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项目用地面积约15亩，总建筑面积为6,209.88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2,275.90平方米，容积率0.59，建筑密度22.76%。项目于2023年申请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200万元。

2.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2021年2月1日，县财政局以《关于批复2021年县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嵩财预〔2021〕1号），下达嵩明县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2021年财政预算200万元，自筹资金465万元。

2022年2月7日，县财政局以《关于批复2022年县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嵩财预〔2022〕1号），下达嵩明县杨林经

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 2022 年财政预算 700 万元，自筹资金 100 万元。

2023 年 2 月 22 日，县财政局以《关于批复 2023 年县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嵩财预〔2023〕1 号），下达嵩明县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 2023 年财政预算 200 万元。2024 年自筹资金 118 万元。

综上，自筹资金投入 683 万元，县财政下达 1,100 万元，总计 1,783 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评价日，实际到位资金 1,783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1,560.9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7.55%。

3.项目实施内容

建设内容为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项目用地面积约 15 亩，总建筑面积为 6,209.88 平方米，其中，综合楼建筑面积 5,651.48 平方米，训练塔建筑面积 232.32 平方米，地下消防水池水泵房建筑面积 286.02 平方米，消防水池水泵房出地面建筑面积 14.64 平方米，警卫值班室建筑面积 25.42 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 2,275.90 平方米，容积率 0.59，建筑密度 22.76%。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批复（下达）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预算
批复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情况详见表 1：

表 1：批复下达的绩效目标表

项目目标	总体目标（2023 年-2025 年）			新建综合楼 4,000 m²；训练塔 5 层，每层不低于 30 m²；公寓住房等。	
	预算年度（2023 年）目标			新建综合楼 4,000 m²；训练塔 5 层，每层不低于 30 m²；公寓住房等。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衡量资金到位情况	部门提供支撑材料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园区事业发展是否存在促进作用	95%	部门内部自行测评	部门提供支撑材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问卷	95%	衡量社会效益	部门提供支撑材料

2.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评价工作组通过前期实地调研以及与管委会、县财政局、泰佳鑫公司等单位有效沟通，对项目的功能进行了初步梳理，包括资金性质、预期投入、支出范围、实施内容、工作任务、受益对象等，明确项目在一定时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益，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项目所需实现的目标，并将其进行细化分解，从中总结提炼出了最能反映总体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具体细化情况如下：

（1）细化后的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 号）文件完成建设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项目用地面

积约 15 亩，总建筑面积为 6,209.88 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 2,275.90 平方米，容积率 0.59，建筑密度 22.76%。项目实施能切实提升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水平、缓解消防管理压力，为全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筑牢安全屏障。

（2）细化后的绩效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消防站建设实际完成率；产出质量指标：质量达标率；产出时效指标：完成及时性；产出成本指标：成本控制；社会效益指标：消防基础设施完善情况；生态效益指标：环保处罚事件；可持续影响指标：长效管护机制；满意度指标：综合满意度。详见附件：1-2.《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1.责任分工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涉及财政部门、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其主要职责分工如下：

财政部门：主要职责是资金的拨付及绩效管理。县财政局根据预算申报资料下达财政资金预算批复，后期组织开展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项目主管单位：开展项目前期调研和规划，编制并上报可行性研究报告。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申报、建

设、管理、验收等系列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研究解决，确保工程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年度终了时开展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项目实施单位：成立项目管理团队，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负责项目的建设、管理、验收等具体工程建设的相关事宜，直到工程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后及时将资料整理归档，以便后续提交主管部门和相关机构检查。

2.制度建设

按照《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制度》《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暂行办法》《云南泰佳鑫投资有限公司资金支付审批管理制度（修订稿）》等制度要求，对项目资金和实施过程进行管理，规范项目申报、项目实施和质量监督及验收等环节。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开展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梳理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资金管理、项目管理及实施内容等方面的情况，评价消防救援站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及效益。进而总结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的问题和

原因，提出解决项目问题或优化项目开展的措施和办法。此外，总结消防救援站项目在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的先进经验，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本项目的预算管理工作，增强项目资金支出的规范性和合理性，促进项目单位规范项目管理和运作，优化资源配置，使财政资金更好地发挥实效。同时，推进财政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财政预算管理制度，努力提高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为用于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 1,100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的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为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改进管理提供决策咨询。

2.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指标：根据项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设立相应的指标，并分配相应的权重（分值）。本项目设置 4 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3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21 个三级指标。

详见附件：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构建，“决策”分值权重 15 分，“过程”分值权重 20 分，“产出”分值权重 35 分，“效益”分值权重 30 分。

（3）指标解释：绩效评价指标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执行效益及各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决策”主要考核项目规划科学性、绩效目标合理明确性、资金预算编制科学性，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

“过程”主要围绕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为主线展开，依据

相关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设计考核点，评价项目筹措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绩效自评开展情况、项目管理等指标。

“产出”反映项目实施是否实现了预期任务目标，以及预期效益的实现情况。根据项目特点和立项背景、目的、项目实施内容、预期产出设计的个性指标。设置消防站建设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控制等指标。

“效益”指标综合反映项目实施后项目效益的实现程度，分别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四个方面。设置消防基础设施完善情况、环保处罚事件、长效管护机制、综合满意度等指标。

3.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实地评价法、对比分析法、综合评价法、资金审核法等评价方法：

（1）公众评判法：通过现场调查与座谈、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发现项目管理、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完善相关政策和项目实施的建议，着重对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进行调查了解，为项目实施效益提供定性定量评价的依据。

（2）实地评价法：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分工，采用资料收集与数据填报、档案资料研究、实地调研、一对一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组织开展实地评价。实地评价过程中，根据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目标及内容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拟定资料清单和实地调研清单，向项目主管单位、项目实施单位等有关人员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随机访谈。

（3）对比分析法：依据项目设立时的预算申报文件、预算批复下达文件，对照项目实际完成内容，评价项目的完成情况；依据项目相关的政策文件，评价项目是否按照项目管理政策、办法等文件执行；依据项目资金计划文件和会计凭证，评价项目资金下拨、到位及使用情况；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数据进行对比分析，结合开展的问卷调查，评价项目预期效果和效益实现程度。

（4）综合评价法：从项目实施单位获取项目立项政策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作业设计、项目批复、项目管理过程资料、项目管理办法和资金管理办法、自评报告、招标采购及合同、资金收支的会计账簿资料等，进行认真审阅，准确把握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的内容，通过查阅资料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为评价工作收集充分、有效的证据。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

度出发，结合项目特点与重点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评价时根据评价标准对每一指标分别打分，最后累计算出各项目总分。

（5）资金审核法：通过对财务原始凭证的核查，对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梳理和检查，将预算执行与预算申请进行对比，检查项目预算是否合理，资金使用是否按预算的用途使用、项目支出是否符合相关资金管理规定及合同的约定，发现疑点时延伸检查，通过对资金流向的追溯，判断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和相关性。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及其他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绩效评价中主要使用两类标准进行评价：

（1）计划标准：2023 年申报年度绩效时设置相应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因此，在评价中目标设定、预算配置、预算执行、组织管理、产出、效益等指标，均可按照申报标准进行评价。

（2）历史标准：部分明细项目设置的相应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不够明确但存在历史数据的，以历史数据为比较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根据最终得分

将评价等级分为：优（得分 ≥ 90 分）；良（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中（ $60 \leq \text{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5.评价抽样

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选取消防救援站作为抽样点，项目单位覆盖率为100%，对嵩明县杨林经开区2023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资金全覆盖，资金覆盖率为10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评价进点会

2024年9月11日，由县财政局牵头，组织财政资金科室、项目主管单位、项目实施单位及事务所召开进点会。会议明确了项目绩效评价基本情况、资金科室要求、三方联系及项目对接。

2.前期调研

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9月20日。事务所选派6名评价人员开展前期调研，由管委会及代建单位将收集好的资料及时提交给事务所，评价组与相关工作人员就项目基本情况、政策文件、实施过程资料等进行沟通核实。主要情况如下：

（1）调研内容：一是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方案或规划编制情况，项目及资金分布、项目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开展的考核检查情况，资金安排和分配方式情况等；二是项目管理方面出台的相关政策制度情况，包括项目和资金管理

办法等；三是预算执行情况，包括主管部门是否对项目实施内容，及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四是绩效评价情况，调研该项目是否进行了自评等。

（2）收集资料：根据评价需要主要收集项目及资金管理制度、项目安排文件、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文件、资金申请文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成果文件等相关资料。

3.编制实施方案

2024 年 9 月 2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评价组将根据调研及背景政策梳理情况，研究编制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设计绩效评价指标。在编制实施方案时详细梳理项目概况、预算批复、资金使用、实施内容、职责分工及管理制度等基础信息。

4.实地评价

2024 年 10 月 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0 日。根据分析项目前期调研和项目实施方案规划，事务所将安排 6 人形成评价工作组，完成该项目的实地评价，具体安排如下：

（1）访谈：与管委会和代建单位进行访谈，了解项目的立项、管理和绩效情况，探讨总结项目亮点经验、存在的问题以及相应的解决对策思路。

（2）过程资料检查：收集和查阅项目立项申报、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成果等有关文件资料，核实资金使用和管

理情况、检查项目进度、评价项目成果。

（3）问卷调查：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主管部门、实施单位及社会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4）分析：记录评价工作底稿，完整、准确地记录所有原始数据和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对重要数据和资料，通过复印、扫描、拍照及收集原件等方式留存，并对其进行整理分析。

（5）评价：依据绩效评价通知或办法，对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价、打分。完成阶段性评价时将工作底稿提交质量控制部复核，复核通过后与管委会等部门人员沟通具体评分细项情况，准确完成“评分表”。

5.撰写报告

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实地评价结束后，项目评价组汇总各评价工作组评价的情况，研究分析相关数据材料，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事务所对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审核，依据反馈意见修改评价报告，最终确定报告征求意见稿。

6.征求意见及修改完善报告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向县财政局、管委会就报告征求意见，评价组将充分考虑县财政局、管委会

等部门对报告的反馈意见，分析修改完善绩效评价报告。

7.出具报告

2024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事务所将对报告格式进一步优化后出具最终评价报告。此外，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及时整理并登记工作底稿、附件、核对取证记录等相关资料，建立绩效评价电子档案。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65.60 分，评价等级为“中”。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2：

表 2：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3.00	83.33%
过程	20	12.00	60.00%
产出	35	19.60	56.00%
效益	30	21.00	70.00%
合计	100	65.60	65.60%

经评价，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后能够提升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水平、缓解消防管理压力、为全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筑牢安全屏障。但项目也存在先施工后签合同、办理许可证及开工令手续；实施进度严重滞后，预期效果不能及时体现；项目资金来源调整手续不

完备，监管衔接性差；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实地评价情况，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细化分解的 8 个绩效指标中，质量达标率、成本控制、环保处罚事件等 4 个绩效指标完成，消防站建设实际完成率、消防基础设施完善情况等 2 个绩效指标部分完成，完成及时性等 2 个绩效指标未完成。具体详见表 3：

表 3：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站建设实际完成率	100%	部分完成	①总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6,209.88\text{ m}^2$ ； ②综合楼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5,651.475\text{ m}^2$ ； ③训练塔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232.32\text{ m}^2$ ； ④地下消防水池水泵房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286.02\text{ m}^2$ ； ⑤消防水池水泵房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14.64\text{ m}^2$ ； ⑥警卫值班室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25.42\text{ m}^2$ 。 根据工程验收报告，完成主体分部工程验收，已完成项目的 3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完成	根据相关资料和实地查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齐全；施工监理及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整改及时，质量达标，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被相关部门处罚。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未完成	2022年7月31日前未完成消防站建设工作，不符合《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要求，一是项目未按照施工计划及时开工。计划开工日期为2021年12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为2022年4月3日；二是项目建设进度与计划进度不匹配；三是项目在建设中预期验收不确定。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00%	完成	根据相关项目支出明细、合同及其他资料，项目实施成本费用在预算金额、合同价格范围内；对项目费用进行检查，无再委托情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基础设施完善情况	完善	部分完成	根据项目实施和实地勘察，消防水池水泵房、消防值班室、训练塔等规划与实施方案一致，但项目实施进度滞后，消防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未有效提高消防救援能力。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处罚事件	未发生	完成	通过与项目主管单位和实施单位的访谈及实地查看了解到，项目实施进行了水污染、噪音污染等污染防治措施，未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护机制	建立健全	未完成	杨林消防救援站未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用以规范消防站建筑物及配套基础设施。
	满意度指标	综合满意度	≥90%	完成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显示，满意度为90.33%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部分满分为15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13分，得分率为86.67%，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根据《云南省“十三五”时期消

防事业发展规划》《城市消防站设计规范》（GB51054-2014）、《嵩明城市总体规划》（2008-2020）等文件要求，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主管部门履职所需，且未发现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情况。

（2）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杨林经开区管委会 2023 年预算申报时确定了项目的年度目标为新建综合楼 4,000 m²；训练塔 5 层，每层不低于 30 m²；公寓住房等。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部分指标的指标值难以衡量，如“对园区事业发展是否存在促进作用 $\geq 95\%$ ”；预算确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细化成个性化指标，如未设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等重要指标。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经过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科学论证，预算资金依据可行性研究

报告工程量及相应标准测算，资金测算依据充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2）资金分配合理性：根据《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及管委会专题会议要求，由财政局补助加自筹等方式筹集消防站建设项目所需资金，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部分满分为20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12分，得分率为60%，具体分析如下：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项目总投资估算为5,498.50万元，其中：企业自筹5,298.50万元，财政补贴200万元。截止评价日资金到位1,783万元，资金到位率32.43%。

（2）预算执行率：截止评价日，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费用实际到位1,783万元，实际支出1,560.93万元，预算执行率87.55%，预算执行率有待提升。

（3）资金使用合规性：通过对本项目凭证进行抽查，项目资金拨付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规定，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依据《云南省“十三五”时期消防事业发展规划》、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2〕98号），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制定了《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制度》《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文件，规范项目实施流程和明确了责任单位。

（2）制度执行有效性：在项目管理的过程中，主管部门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3）绩效自评开展情况：主管部门未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

（4）项目管理：项目施工过程中，委派云南大彻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作为监理单位、质量监督单位及第三方检测单位全程参与监督与质量控制，确保工程质量安全；项目主体工程验收后及时将相关资料整理归档。但仍存在不规范的情况，一是流程倒置。根据现场开工图片、施工合同、施工许可证等资料显示，项目实际施工日期为2021年12月22日，合同签订日期为2021年12月23日、施工许可证办理日期为2022年4月1日、开工令下发日期为2022年4月3日，存在先施工后

签合同、后办理施工许可证及开工令等情况；二是项目调整手续不完备。根据《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文件，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5,498.50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 5,298.50 万元，财政补贴 200 万元。截至评价日，收到财政补贴资金 1,100 万元已高于批复资金 200 万元，项目资金发生调整未办理调整手续；三是未按合同约定付款。《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建设合同》约定主体分部工程验收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即 $3,731.17 \times 30\% = 1,119.35$ 万元），主体分部工程验收完成后于 2022 年支付 290 万元、2023 年支付 611 万元、2024 年支付 118 万元，合计支付了 1,119 万元，未按合同的 30% 一次结清。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部分满分为 35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19.60 分，得分率为 56%，具体分析如下：

1. 产出数量

消防站建设实际完成率：根据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总建筑建设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6,209.88 \text{ m}^2$ ；综合楼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5,651.48 \text{ m}^2$ ；训练塔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232.32 \text{ m}^2$ ；地下消防水池水泵房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286.02 \text{ m}^2$ ；消防水池水泵房建筑面

积计划产出数 $\geq 14.64\text{ m}^2$ ；警卫值班室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25.42 m^2 ”。根据工程验收报告，完成主体分部工程验收，已完成项目的 30%。

2.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根据相关资料和实地查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齐全；施工监理及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整改及时，质量达标，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被相关部门处罚。

3.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2022 年 7 月 31 日前未完成消防站建设工作，不符合《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 号）要求，一是项目未按照施工计划及时开工。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3 日；二是项目建设进度与计划进度不匹配。计划完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31 日，截止评价日约完成总体工程的 30%。

4.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根据相关项目支出明细、合同及其他资料，项目实施成本费用在预算金额、合同价格范围内；对项目费用进行检查，无再委托情形。

（四）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部分满分为 3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21 分，得分率为 70%，具体分析如下：

1.社会效益

消防基础设施完善情况：根据项目实施和实地勘察，消防水池水泵房、消防值班室、训练塔等规划与实施方案一致，但项目实施进度滞后，消防基础配套设施还未完善，未有效提高消防救援能力。

2.生态效益

环保处罚事件：通过与项目主管单位和实施单位的访谈及实地查看了解到，项目实施进行了水污染、噪音污染等污染防治措施，未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2.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护机制：通过与项目主管单位和实施单位的访谈及实地查看了解到，待杨林消防站设施完工便可实施，但该项目暂未编制长效管护机制，未对消防站建筑物、配套基础设施等事项进行提前规划。

3.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本次绩效评价设置了两份调查问卷，调查对象分别是工作人员（包括管委会、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相关部门人员）（A）和受益群众（B）。本次收回问卷 81 份，实际有效问

卷 71 份，其中，工作人员调查问卷 35 份，受益群众调查问卷 36 份。经统计分析，本项目综合满意度=A 类问卷满意度×40%+B 类问卷满意度×60%=90.33%。

一是对受益群众的调查。本次绩效评价的调查对象是居住在杨林镇的居民，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的实施将完善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基础设施建设，覆盖全区消防安全（占比 100%）；推进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安全系统体系建设，切实保障当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占比 92.68%）；有效控制火灾事故的数量，改善当地现有的生活环境（占比 82.93%）；利于城市规划，促进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消防事业建设发展（占比 87.8%）；有效提升辖区消防安全水平和充实基层应急救援力量，更好的服务和保障片区入驻企业、院校、住宅小区、居民社区（占比 2.44%）。调查发现，社会群众对该项目实施有需要改进的建议，一是消防站建设进程缓慢，希望加快项目进度，早日投入使用。二是项目资金未能保障项目进度，愿加强项目资金保障，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二是对工作人员的调查。本次绩效评价对工作人员的调查包含管委会、施工单位、代建单位等相关部门人员，工作人员满意度为 90.50%，满意度较高。但是项目的实施还存在以下不足，超过 75%的调查对象认为资金未按进度拨付，资金拨付不及时，损害施工单位及农民工利益的问题；62.50%的对象认为项目推进缓

慢，竣工滞后；29%的对象认为监督、管理机制不完善，从而建议及时拨付项目款，保障项目正常建设，保障施工单位及农民工的生存与生活。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先施工后签合同、办理许可证及开工令手续

根据现场开工图片、施工合同、施工许可证等资料显示，项目实际施工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2 日，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3 日、施工许可证办理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1 日、开工令于 2022 年 4 月 3 日下发，存在先施工后签合同、后办理施工许可证及开工令等情况，流程倒置，程序不合规。

（二）项目实施进度严重滞后，预期效果不能及时体现

一是项目前期规划不足。根据《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建设合同》，项目建设期为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由于前期准备工作不充分，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流程审批审核较慢，导致 2022 年 4 月 1 日方可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项目施工进度滞后 3 个月。

二是自筹资金未到位。按照项目方案要求，项目工程总投资为 5,498.50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 5,298.50 万元，财政补贴 200 万元，截至评价日，自筹资金仅到位 683 万元，项目配套资金不到位，导致项目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6 月一直处于

停工状态，严重影响项目进度。原因既有项目前期规划不合理、准备不充分的影响，也有后期项目管理不到位的原因，使配套设施不能及时完善，影响项目整体实施效果。

（三）项目资金调整手续不完备，监管衔接性差

根据《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批复文件，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5,498.50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 5,298.50 万元，财政补贴 200 万元。截至评价日，收到财政补贴资金 1,100 万元已高于批复资金 200 万元，项目资金发生调整但未办理调整手续。

（四）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建设合同》约定主体分部工程验收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即 $3,731.17 \times 30\% = 1,119.35$ 万元），主体分部工程验收完成后于 2022 年支付 290 万元、2023 年支付 611 万元、2024 年支付 118 万元，合计支付了 1,119 万元，因项目资金未及时到位，未按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进度款，专项资金管理不规范，存在违约风险。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

一是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部分指标的指标值难以衡量，如“对园区事业发展是否存在促进作用 $\geq 95\%$ ”；预算确定的

各项绩效目标未细化成个性化指标，如未设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等重要指标。

二是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绩效自评指标方面，项目自评未按照县财政局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模板并结合项目特点设计评分指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缺失。自评报告质量方面，报告内容中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

六、建议

（一）规范流程管理工作，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三、本办法规定应当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的建筑工程未取得施工许可证的，一律不得开工……”、“四、建设单位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提交相应的证明文件……”的规定，明确开工必须取得施工许可证；明确提交依法办理用地批准手续、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已确定施工企业等证明材料后方可开工。同时加强项目流程审核，确保项目流程合法合规，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的建设范围和使用效益。

（二）加强项目前期统筹规划，及时、足额落实自筹资金

一是建议县级相关部门优化选择申报专项资金的项目，为保障专项资金到位后及时发挥效益，应深入项目前期考察，加快项目评审工作，认真做好决策前的准备工作。确保资金到位

后可及时形成实物工作量，保证项目按计划进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是建议主管部门督促企业多渠道筹集资金，推进项目建设，尽早发挥项目建设效益。对于确实无法筹集到资金的项目重新进行规划，调整项目实施内容及投资总额，优先满足迫切需要建设的内容。

（三）健全项目变更机制，落实管理责任

主管部门要建立专项资金专人负责制，落实项目和资金管理负责人，建立健全项目变更管理制度，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完善项目调整的程序和手续，避免因项目调整导致项目未办理调整手续等证明材料。

（四）加强资金监管、按合同约定付款

规范项目流程，认真执行合同管理制度。建议加强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管理，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比例及时支付合同款，避免延期付款、集中付款的现象发生，规避履约风险。同时，对资金未及时、足额到位的问题，应进行责任划分，压实管理责任，提高项目资金管理能力，避免再次出现资金不到位的问题。

（五）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一是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特点，对设定的绩效指标开展充分调查研究和合理测算，考虑历史、行业水平，定量和定性结

合、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指标值，绩效指标应具体、可衡量，全面反映项目绩效，同时，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对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分解,设置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等个性指标。强化绩效目标指标对项目实施的引导、约束作用，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二是要提高项目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按照上级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加强绩效自评业务培训，提高自评报告水平；建立健全部门内部绩效管理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谁自评，谁负责；根据项目特点和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后，根据绩效指标、实施情况和绩效情况，进行客观的评价，提高评价质量。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表

1-2.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抽样点资金使用情况表

4.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5.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6.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部门）

- 7.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 8.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科室）
- 9.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 10.绩效评价主要依据文件目录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年12月18日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
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附件

预算申报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嵩明县杨林经开区2023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项目目标		总体目标(2023年-2025年)	新建综合楼4000m²；训练塔5层，每层不低于30m²；公寓住房等。		
		预算年度(2023年)目标	新建综合楼4000m²；训练塔5层，每层不低于30m²；公寓住房等。2021年预计申报资金1000万元。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衡量资金到位情况	部门提供支撑材料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园区事业发展是否存在促进作用	=95%	部门内部自行测评	部门提供支撑材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问卷	=95%	衡量社会效益	部门提供支撑材料

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嵩明县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文件完成建设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项目用地面积15亩，总建筑面积为6,209.88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2,275.90平方米，容积率0.59，建筑密度22.76%。项目实施能切实提升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水平、缓解消防管理压力，为全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筑牢安全屏障。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	产出数量	消防站建设实际完成率	100%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项目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建设期）内建设完成的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或其他工作任务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建设期）内完成的数量。			《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
	产出质量	验收合格率	100%			①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是否完备； ②施工监理及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整改是否及时，质量是否达标； ③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 ④项目建设期间是否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被相关部门处罚。			《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及时			①项目是否按照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开工； ②项目建设进度是否与计划进度匹配； ③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范围内竣工验收。			《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	≤100%			①项目是否存在超预算、超合同价格情形； ②项目费用是否存在再委托等不利于成本管控情形。			《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
	社会效益	消防基础设施完善情况	完善			根据项目实施和实地勘察，评价区内消防水池水泵房、消防值班室、训练塔等规划是否合理，消防基础设施是否完善，是否有效提高消防救援能力。			《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效益	生态效益	环保处罚事件	未发生	①是否因固体废物污染事项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②是否因粉尘污染事项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③是否因噪声污染事项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
	可持续性影响	长效管护机制	建立健全	是否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规范消防站建筑物及配套设施。	《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	≥90%	根据《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调查问卷（A卷：工作人员）》和《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调查问卷（B卷：受益群众）》，综合对本项目的满意度情况进行打分： 综合满意度=主管部门x40%+受益群众x60%。	调查问卷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榆林经开区2023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备注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5分；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5分；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 ④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0.5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得1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设立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③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设立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与实际工作内容高度相关，得1分；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 ③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	2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绩效指标值清晰、可衡量，得1分； ③绩效指标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1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绩效指标不清晰、不可衡量，绩效指标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不相对应，如未设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等重要指标，扣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符合“当年评审、当年编报”“次年预算、次年拨付兑现”原则；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3	
	资金投入 (5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得1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状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100%，得2分； ②60%≤资金到位率<100%，得分=资金到位率*标准分（2分）； ③资金到位率<60%，不得分。	0	项目总投资估算为5,498.50万元，其中：企业自筹5,298.50万元，财政补贴200万元。截止评价日资金到位1,783万元，资金到位率32.43%，资金到位率<60%时，扣3分。
		预算执行率 (3分)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截止2022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预算执行率≥100%时，得3分； ②80%≤预算执行率<100%时，得2分； ③70%≤预算执行率<80%时，得1分； ④预算执行率<70%时，得0分。	2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560.93万元/1,783万元）×100%=87.55%，预算执行率<100%，扣1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单位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 若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任意一项情况，本指标得0分。	3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制定了健全完善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流程、职能职责作出明确规定。	①制定了健全完善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流程、职能职责作出明确规定，得2分； ②制定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但具体内容比较粗略，没有对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关键环节作出明确要求，不能很好地指导项目后续相关工作的实施，得1分； ③没有制定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不能有效落实项目相关工作，得0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分)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制定或具有有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①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得2分；否则发现一例不符合规定的扣0.5分，扣完为止； ②对制定或具有有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2分，否则发现一例不符合规定的扣0.5分，扣完为止。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3)	3	部门是否按照办法或通知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用以反映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 ②自评数据是否真实、客观、准确、合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	①按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得1分； ②自评数据真实、客观、准确、合理，得1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符合办法要求，得1分。	1	未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扣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备注
产出 (35分)		项目管理 (5分)	5	项目前期流程、过程管理、后期验收及档案归档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评价要点： ①项目开展过程中各项流程是否规范有序进行，是否出现流程倒置的情况； ②项目所涉及的相关招标采购工作是否规范进行，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规定； ③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④是否按照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有效履行合同内容，包括付款方式、成果质量要求等； ⑤项目竣工验收后是否及时将相关资料整理归档。	①项目开展过程中各项流程都规范有序进行，未出现流程倒置情况，得1分，否则发现1例扣0.5分，扣完为止； ②项目所涉及的相关招标采购工作都规范进行，得1分，否则发现1例扣0.5分，扣完为止； ③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按照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有效履行合同内容，包括付款方式、成果质量要求等，得1分，否则发现1例扣0.5分，扣完为止； ⑤项目竣工验收后及时将相关资料整理归档，得0.5分，否则不得分；归档的资料完整齐全并可供查询，得0.5分，否则不得分。	2.00	①项目实际施工日期为2021年12月22日，合同签订日期为2021年12月23日、施工许可证于2022年4月1日办理、开工令于2022年4月3日，出现先施工后签合同、后办理许可证及开工令等情况，流程倒置，扣1分； ③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不完备，扣1分； ④未按合同支付工程款，扣1分。
	产出数量 (12分)	消防站建设实际完成率 (12分)	12	项目建设形成的实际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项目在一定程度（本年度或项目建设期）内建设完成的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或其他工作任务目标确定的在一定程度（本年度或项目建设期）内完成的数量。	①总建筑面积和计划产出数≥6209.88 m ² ，得分=总建筑面积实际完成率×2分； ②综合楼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5651.475m ² ，得分=综合楼建筑面积实际完成率×2分； ③训练楼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232.32m ² ，得分=训练楼建筑面积实际完成率×2分； ④地下消防水池水泵房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286.02m ² ，得分=地下消防水池水泵房建筑面积实际完成率×2分； ⑤消防水池水泵房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14.64m ² ，得分=消防水池水泵房建筑面积实际完成率×2分； ⑥警卫值班室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25.42m ² ，得分=警卫值班室建筑面积实际完成率×2分。 总得分分为上述得分合计分数。	3.6	根据验收报告，目前项目进度实际完成率=（30/100）×100%=30%，得3.6分。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达标率 (10分)	10	考核项目竣工是否达到绩效目标设定的验收标准和行业验收标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①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是否完备； ②施工监理及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整改及时，质量是否达标； ③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 ④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被相关部门处罚。	①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完备，得3分； ②施工监理及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整改及时，质量达标，得2分； ③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得3分； ④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被相关部门处罚，得2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10	
	产出时效 (7分)	完成及时性 (7分)	7	考核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实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施工计划及时开工； ②项目建设进度是否与计划进度匹配； ③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范围内竣工验收。	①项目按照施工计划及时开工，得2分； ②项目建设进度与计划进度匹配，得2分； ③项目在计划时间范围内竣工验收，得3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0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2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2022年4月3日；计划完工日期：2022年7月31日，截止评价日还未完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备注
	产出成本 (6分)	成本控制 (6分)	6	考核项目实施费用是否在预算资金范围、合同约定的价格范围内。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存在超预算、超合同价格情形； ②项目费用是否存在再委托等不利于成本管控情形。	①项目实施成本费用在预算金额、合同价格范围内，得4分；每发现一项成本费用超出规定的预算金额、合同价款的扣2分，扣完为止； ②对项目费用进行检查，无再委托情形，得2分，否则若发现一例再委托情形，扣1分，扣完为止。	6	
	社会效益 (10分)	消防基础设施完善情况 (10)	10	考核消防站建设后，消防基础设施的完善情况	评价要点： 根据项目实施和实地勘察，评价区内消防水池水泵房、消防值班室、训练塔等规划是否合理，消防基础配套设施是否完善，是否有效提高消防救援能力。	①区内消防水池水泵房、消防值班室、训练塔等规划合理，得5分； ②消防基础配套设施完善，得5分。 每发现一项不合理不完善扣1分，扣完为止。	5	消防基础配套设施完善还未完善，扣5分。
	生态效益 (6)	环保处罚事件 (6)	6	考核项目建设期间，是否因固体、粉尘及噪声等污染事项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评价要点： ①是否因固体污染事项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②是否因粉尘污染事项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③是否因噪声污染事项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①②③未发生环保处罚事件，各得2分； ①②③发生一项环保处罚事件，扣2分，扣完为止。	6	
效益 (30分)	可持续影响 (4分)	长效管护机制 (4分)	4	考核项目建设完成后，是否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规范消防站建筑物及配套设施。	评价要点： 是否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规范消防站建筑物及配套设施。	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规范消防站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	未编制长效管护机制，未对消防站建筑物、配套设施等事項进行提前规划，扣4分。
	满意度 (10分)	综合满意度 (10分)	10	考核工作人员、受益群众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根据《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调查问卷（A卷：工作人员）》和《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调查问卷（B卷：受益群众）》，综合计算满意度进行打分： ①最终满意度≥90%，得10分； ②90%>最终满意度≥80%，得8分； ③80%>最终满意度≥70%，得6分； ④70%>最终满意度≥60%，得4分； ⑤最终满意度<60%，得0分。	根据《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调查问卷（A卷：工作人员）》和《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调查问卷（B卷：受益群众）》，综合计算满意度进行打分： ①最终满意度≥90%，得10分； ②90%>最终满意度≥80%，得8分； ③80%>最终满意度≥70%，得6分； ④70%>最终满意度≥60%，得4分； ⑤最终满意度<60%，得0分。	10	本次收回问卷81份，实际有效问卷71份，其中：工作人员调查问卷35份，受益对象调查问卷36份。经统计分析，本项目综合满意度=90.50%×40%+90.21%×60%=90.33%。
合计							65.6	

抽样点资金使用情况表

项目名称：嵩明县杨林经开区2023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抽样点	下达资金	到位资金	已使用资金	结余资金	结转资金	累计结余资金	累计结转资金	备注
1	杨林经开区 消防救援站	1,100.00	1,100.00	1,100.00	0	0	0	0	
		1,100.00	1,100.00	1,100.00	0	0	0	0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项目名称：嵩明县杨林经开区2023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1	嵩明县杨林 经开区消防 救援站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管理制度	①根据现场开工图片、施工合同、施工许可证等资料显示，项目实际施工日期为2021年12月22日，合同签订日期为2021年12月23日、施工许可证办理日期为2022年4月1日、开工令于2022年4月3日下发，存在先施工后签合同、后办理施工许可证及开工令等情况，流程倒置，程序不合规； ②一是项目前期规划不足。根据《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建设合同》，项目建设期为2021年12月1日至2022年7月31日，由于前期准备工作不充分，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流程审批审核较慢，导致2022年4月1日方可办理建筑施工许可证，项目施工进度滞后3个月； ③根据《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号）文件，项目总投资估算为5,498.50万元，其中：企业自筹5,298.50万元，财政补贴200万元。截至评价日，收到财政补贴资金1,100万元已高于批复资金200万元，项目资金发生调整未办理调整手续。	-	
				《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建设合同》约定主体分部工程验收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的30%（即3,731.17*30%=1,119.35万元），主体分部工程验收完成后于2022年支付290万元、2023年支付611万元、2024年支付118万元，合计支付了1,119万元，因项目资金未及时到位，未按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进度款，专项资金管理不规范，存在违约风险。	1,119.35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到位情况	二是自筹资金未到位。按照实施方案要求，项目工程总投资为5,498.50万元，其中：企业自筹5,298.50万元，财政补贴200万元。截至评价日，自筹资金仅到位683万元，项目配套资金的不到位，导致自2023年1月至2023年6月一直处于停工状态，严重影响项目进度。原因既有项目前期规划不合理、准备不充分的影响，也有后期项目管理不到位的原因，使配套设施不能及时完善，影响项目整体实施效果	5,298.50	
				一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部分指标的指标值难以衡量，如“对园区事业发展是否存在促进作用≥95%”；预算确定的绩效目标未细化成个性指标，如未设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等重要指标。 二是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绩效自评指标方面，项目自评未按照县财政局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模板并结合项目特点设计指标评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缺失。自评报告质量方面，项目绩效报告内容中，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	-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绩效管理问题	项目产出	根据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总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6,209.88m ² ；综合楼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5,651.475m ² ；训练塔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232.32m ² ；地下消防水池水泵房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286.02m ² ；消防水池水泵房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 $\geq$ 14.64m ² ；警卫值班室建筑面积计划产出数25.42m ² ”。根据工程验收报告，已完成主体分部工程验收，已完成项目的30%。	-	
			实施效果	根据项目实施和实地勘察，消防水池水泵房、消防值班室、训练塔等规划与实施方案一致，但项目实施进度滞后，消防基础配套设施近完善，未有效提高消防救援能力。	-	

附件 5

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A：工作人员)

1. 您的身份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工作人员	3	7.5%
B.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消防站工作人员	0	0%
C.云南泰佳鑫投资有限公司	35	87.5%
D.云南金沙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5%
E.其他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	

2. 您是否了解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了解	32	80%
B.一般	6	15%
C.不清楚	2	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	

3. 您认为杨林经开区近年来的消防措施是否完善？ [单

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A.完善,消防设备设施齐全,应急救援高效	26	65%
B.不完善,消防设备设施不齐全,应急救援缓慢	13	32.5%
C.不清楚	1	2.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	

4. 您认为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的实施有什么益处?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完善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基础设施建设,覆盖全区消防安全	40	100%
B.推进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安全系统体系建设,切实保障当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8	95%
C.有效控制火灾事故的数量,改善当地现有的生活环境	35	87.5%
D.利于城市规划,促进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消防事业建设发展	35	87.5%
E.其他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	

5. 您认为该项目的实施还存在以下哪些不足?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项目推进缓慢,竣工滞后	25	62.5%
B.资金未按进度拨付,资金拨付不及时	30	75%
C.项目建设期间安全防护工作不到位	3	7.5%
D.施工过程中环境保护措施不到位	7	17.5%
E.监督、管理机制不完善	8	20%
F.其他问题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	
----------	----	--

6. 您对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评价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6	65%
B.较满意	9	22.5%
C.一般	5	12.5%
D.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	

调查问卷分析：经计算，主管部门对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满意度为（12.50%*3分+22.50%*4分+65%*5分）/5分*100%=90.50%。

7. 如果您对该项目还存在有见解性的意见或建议，请您在此处进行说明？ [填空题]

序号	答案文本
1	无
2	无
3	无
4	无
5	无
6	建议加快建设资金拨付，有效推进项目建设。
7	建议加快资金拨付，推动项目竣工
8	无
9	无意见
10	无
11	无意见
12	无
13	无

14	无
15	早日投入使用。
16	无
17	无
18	无
19	加快资金操作，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20	无
21	尽快安排项目资金，争取尽快投入使用
22	无
23	无
24	无
25	无
26	无
27	希望加快消防站的建设。
28	无意见
29	无
30	无
31	无
32	无
33	无
34	无
35	无
36	无
37	无
38	无
39	请相关领导重视本项目，落实资金到位，早期竣工交付使用
40	请相关领导重视，资金到位，尽快完成项目收尾工作

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B: 受益群众)

1. 您所在的区域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嵩明县城	1	2.44%
B.杨林经开区	40	97.56%
C.其他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2. 您是否关注或了解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情况？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了解	35	85.37%
B.一般	5	12.2%
C.不清楚	1	2.4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3. 您认为杨林经开区近年来的消防措施是否完善？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完善，消防设备设施齐全,应急救援高效	23	56.1%
B.不完善,消防设备设施不齐全,应急救援缓慢	15	36.59%
C.不清楚	3	7.3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	----	--

4. 您认为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的实施有什么益处？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完善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基础设施建设,覆盖全区消防安全	41	100%
B.推进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安全系统体系建设,切实保障当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8	92.68%
C.有效控制火灾事故的数量,改善当地现有的生活环境	34	82.93%
D.利于城市规划,促进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消防事业建设发展	36	87.8%
E.其他	1	2.4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E.其他 详细填写情况

序号	答案文本
1	杨林经开区消防站建成能有效提升辖区消防安全水平和充实基层应急救援力量,更好的服务和保障片区入驻企业、院校、住宅小区、居民社区。

5. 您认为该项目的实施还存在以下哪些不足？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项目推进缓慢,竣工滞后	29	70.73%
B.资金未按进度拨付,资金拨付不及时	23	56.1%
C.项目建设期间安全防护工作不到位	4	9.76%
D.施工过程环境保护措施不到位	5	12.2%
E.监督、管理机制不完善	10	24.39%
F.其他问题	1	2.4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F.其他问题 详细填写情况

序号	答案文本
1	不知道

6. 您认为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应急救援是否及时?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建立高效的应急救援协调机制,能够快速调度救援力量,及时救援	31	75.61%
B.未建立健全高效的应急救援协调机制,不能够快速调度救援力量,未及时救援	6	14.63%
C.其他	4	9.7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C.其他 详细填写情况

序号	答案文本
1	不知道
2	还未投入运营
3	无
4	消防站还没竣工

7. 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是否开展消防演练和宣传教育活动,提升消防安全意识?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定期开展消防演练和宣传教育活动	30	73.17%
B.不定期开展消防演练和宣传教育活动	7	17.07%
C.未开展消防演练和宣传教育活动	4	9.7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8. 您对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评价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7	65.85%
B.较满意	9	21.95%
C.一般	4	9.76%
D.不满意	1	2.44%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1	

调查问卷分析：经计算，社会群众对杨林经开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满意度为（2分*2.44%+3分*9.76%+21.95%*4分+65.82%*5分）/5分*100%=90.21%。

9. 如果您对该项目还存在有见解性的意见或建议，请您在此处进行说明？ [填空题]

序号	答案文本
1	无
2	无
3	无
4	无
5	无
6	没有
7	无意见
8	无
9	无
10	无
11	无意见
12	无
13	建议尽快完成建设，投入运营
14	无
15	无
16	无
17	加快建设，早日投入使用。

18	无
19	无
20	加快项目资金保障，确保项目顺利推进，为杨林经开区的应急做好保障
21	无
22	无
23	无
24	无
25	无
26	无
27	无
28	无
29	加快项目建设
30	无
31	没有意见
32	无意见
33	无意间
34	无
35	无
36	无
37	无
38	无
39	无
40	无
41	消防站建设工程推进缓慢，人员没没有，怎么建议

附件 6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实施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人及 电话	王世雄 18508804640
县级预算 部门（单位）	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及 电话	王翠 18887709295
县级预算 部门（单位） 意见	无意见 5/11		
县级预算 部门（单位） 签章确认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王翠 2024年11月5日		

注：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附件7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填表时间：2024年11月5日

报告名称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2023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县级预算部门 (单位)	嵩明县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
部门（单位）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无意见。 2024年5/11			

附件8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实施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人及电话	王世雄 18508804640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	嵩明县财政局预算科	联系人及电话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意见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确认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填表时间：2024年 月 日

报告名称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2023年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县财政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科室	嵩明县财政局预算科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科室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无意见			

**嵩明县杨林经开区 2023 年
消防救援站建设专项经费项
目绩效评价主要依据文件**

附件 10

绩效评价依据文件目录

一、评价依据

二、资金文件

一、评价依据目录

1. 《关于召开 2023 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入场见面会的通知》；
2.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 号）；
3. 《云南省省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云财评审〔2016〕39 号）；
4. 《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 号）；
5. 《云南省“十三五”时期消防事业发展规划》；
6.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2〕98 号）；
7. 《城市消防站设计规范》（GB51054-2014）；
8. 《嵩明城市总体规划（2008-2020）》；
9. 《嵩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10. 《关于对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审批〔2021〕12 号）等。

二、资金文件目录

1. 《关于批复 2021 年县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嵩财预〔2021〕1 号）；
2. 《关于批复 2022 年县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嵩财预〔2022〕1 号）；
3. 《关于批复 2023 年县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嵩财预〔2023〕1 号）；
4. 《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制度》《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等。